

附件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黄宇理	
	职称: 副主任医师	
	工作单位: 蚌埠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有创血流动力学监护仪	
	供应商名称: 国药控股安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有创血流动力学监护仪可以监测的科血流动力学参数,是制定科空治疗方案必不可少的手段。参数 PAP、PAMP,是诊断肺动脉高压(PAH)的金标准,CO是心排量监测的金标准,经了解全球只有爱德华一家公司生产的血流动力学监护仪可以监测这些参数,以满足临床的需求。</p> <p>爱德华(上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注册地位于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实验区英伟路999号14幢楼一层10室,是爱德华兹生部科学有限公司产品在中国大陆地区唯一合法授权销售公司;国药控股安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注册地位于合肥市蜀山区潜山北路525号三安大厦15-16层,是爱德华(上海)医疗用品有限公司在安徽海区域的唯一合法授权销售公司。</p> <p>所以,有创血流动力学监护仪只能从爱德华公司的唯一合法授权销售公司国药控股安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处采购,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规定</p>	
专业人员签字	黄宇理	日期 2024年09月05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